兴国“一所一品”化解矛盾纠纷

□万伟

根据全省公安机关组织开展的“三大专项行动”部署安排，兴国县公安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严格贯彻落实“四快速”机制，全力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坚决把各类矛盾纠纷防范在先、化解在小，各派出所在实践中形成了“一所一品”特色，助推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实现闭环管理，切实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安宁。

长冈：探索“1+1+1”矛调新模式

5月12日，兴国县将相阁律师事务所的钟素琼律师来到长冈派出所“中间人”调解室协助民警调解曾某家庭纠纷。

长冈派出所坚持和发扬新时代“枫桥经验”，大力开展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努力把各类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充分发挥派出所调解矛盾纠纷职能，根据辖区矛盾纠纷实际情况，围绕“一个目标，两项任务，三种模式”整合调解资源，探索多元化排查化解矛盾纠纷，推行“1+1+1”调解社会矛盾纠纷工作法(即1位乡村干部、1位派出所辖区民警、1位“中间人”)，通过聘请律师和老干部、老党员、老族长等有威望、存公心的“中间人”介入，简易矛盾纠纷就地解决、复杂纠纷“一事一专班”及时办结，努力做到“矛盾不上交”。

均村：“四到位”助推矛调取得新实效

近日，均村镇村民夏某来到均村派出所，对民警为其解决8年之久的矛盾纠纷表达感激之情。

均村派出所强势推进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行动，从发现隐患、报告流转、调处化解、回访评估四个方面紧盯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结合辖区矛盾纠纷现实情况，在落实“四快速”工作机制之上，摸索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四到位”工作法(教育引导到位、责任落实到位、分析研判到位、及时调解到位)，有效减少了辖区不稳定因素，提高了公民法律意识，促进了警民和谐紧密关系，实现了良好的工作成效。

永丰：“三项发力”构建矛调新格局

5月13日，辖区民警黄开浪带着2位新民警连续调处了辖区3个矛盾纠纷后，正在对矛盾纠纷台账进行完善。

永丰派出所紧盯辖区突出矛盾，通过三项发力及时化解矛盾纠纷，让矛盾双方在化解中感受公安温度，进一步筑牢辖区群众法治意识。一是在深挖根源上发力。牢固树立严格执法理念，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综合运用法条，给矛盾双方讲明法理讲清道理，促使矛盾双方接受公正合理的处理结果；二是在拓宽渠道上发力。充分发挥矛盾纠纷“四快速”处置机制，落实民警责任，畅通反映问题与解决问题的“双向渠道”，使处于萌芽状态的矛盾纠纷就地、就近、及时得到解决；三是在提升素养上发力。充分发挥以老带新，引导青年民警在日常走访、沟通化解中换位思考、耐心劝解，做好释法说理工作，不断提升矛盾排查化解工作素养，稳步推进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

杰村：念好“三字诀” 重源头治理

5月15日，杰村派出所民辅警结合5·15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活动，在圩镇设立3个流动普法宣传摊位，给过往群众进行普法宣传。

杰村派出所严格按照“3344”工作法和“四快速”工作机制，结合辖区矛盾纠纷特点，以“和谐邻里，警民共建”为主题，开展矛盾纠纷大走访大排查活动。通过念好“学、排、化”三字诀，开展矛盾纠纷源头治理、系统排查、高效化解。一是“学”。开展普法宣传，通过集中宣传和入户宣传等方式，不断提高辖区群众的法律意识，教育引导矛盾双方充分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避免出现“民转刑”案件的发生；二是“排”。全所民辅警进村居、进学校、进企业，通过“谈、访、查”等方式，深入排查矛盾纠纷，第一时间掌握矛盾纠纷情况；三是“化”，高效处理化解矛盾，联合乡政府、村委会，特别是发挥好“三类小组长”以及德高望重老书记、老党员的作用，对“三类”矛盾分别予以高效化解。

高兴：摸索“排、预、解”三同步工作法

5月15日，由高兴派出所民辅警组成的矛盾纠纷排查小分队在高兴镇长迳村某祠堂内召开屋场会，逐一听取群众矛盾纠纷诉求，对全村矛盾纠纷进行大摸排。

高兴派出所结合“百万警进千万家”“民调评警”活动，深入辖区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形成了“排、预、解”三同步工作法。一是深入辖区重点排查。结合接处警和社区警务工作，针对“人、地、物、事”四要素，组织民辅警深入辖区村组，倾听群众心声，及时发现和收集矛盾纠纷；二是建立矛盾纠纷预警机制。根据矛盾纠纷种类、涉及人员和影响等因素，将矛盾纠纷划分为“一般类”“关注类”“重点类”三个预警等级，根据矛盾纠纷等级，采取不同类型的调处模式，及时将矛盾纠纷调处到位；三是创新矛盾纠纷调处模式。根据矛盾纠纷等级，确定民警现场调解、所领导调解室内调解、多方共同调解三种调解模式，同时，及时对已调处矛盾纠纷的双方进行回访。

今年以来，兴国县公安局共排查矛盾纠纷1097起，化解1051起，矛盾纠纷化解率达95.81%，满意率达99.85%。兴国县公安局牢固树立预警预测预防案事件“可防可控”理念，深入用好“四快速”工作机制，实现工作闭环管理，努力做到应排尽排、应化尽化应调尽调、应管尽管，推动公共安全治理由事后处置到事前防范，有效预防和减少各类重大案件事故，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兴国建设。

龙南普法宣传走出特色之路

为乡村振兴注入法治力量

□李林烜 张婷婷

“学好法律莫犯法，社会和谐靠大家……”近日，在龙南市街头巷尾回荡着美妙的普法山歌。

“能在家门口边看演出边学法律知识，这种新模式大伙都很喜欢。”龙南市城市社区管委会中山社区的居民胡女士说。

客家山歌是龙南最具代表性的文化形式之一，有着深厚的历史根基和群众基础。“把法律法规用群众听得懂的方言演绎出来的法治文艺作品贴近群众，使法治宣传充满‘烟火气’。”龙南市普法宣传文艺队工作人员唐志红说。龙南市探索融入式普法新模式，联合“八五”普法讲师团、普法宣传文艺队、乡镇司法所工作人员共同研讨全市法治宣传作品研讨，将法治元素与客家山歌、三句半、快板、情景剧等表演形式进行深度融合创作，并深入龙南市社区村组组织开展“美好生活·法治同行”文艺汇演。活动现场还邀请专业律师设置普法宣传流动工作站，为群众免费进行法律咨询，让群众在家门口享受法治文化盛宴。

“全国禁毒日是6月26日，全国宪法宣传日是12月4日，你看看答案，我没记错吧?”在龙南市东湖公园的法治长廊上，几位大爷大妈正驻足探讨。传统灌输式的普法模式已难以满足群众对法治宣传教育的全新要求。“我们在增强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的同时，不断创新普法宣传形式，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对枯燥的法律条文进行全新演绎，最大限度地发挥出法治宣传教育的社会效益。”龙南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张娟霞介绍。龙南市充分借助城区广场、公园、长廊、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等载体，开拓法治宣传阵地，在社区布设法治文化长廊，全方位、多层面宣传涉及群众生活方方面面的法律法规。通过标牌、宣传栏、漫画故事等简单易懂的形式，使法律知识融入群众生活，在潜移默化中增强了群众的法治意识。截至目前，全市共建设法治文化阵地15个，30米法治文化长廊1个，村(社区)法治宣传栏107个，为广大群众提供了学法好去处。

“大到国家所有制和产权保护制度，小到老百姓生产生活、邻里纠纷、婚姻家庭、个人信息与隐私保护都可以在民法典中找到依据。”日前，在省级红色名村龙南镇红岩村烟园围内，“法律明白人”骨干正围坐在一起，聚精会神听法律顾问讲解《民法典》婚姻家庭编有关法律条文，现场不时有人举手提问、互动交流，气氛十分热烈。龙南市在烟园围红色法治宣传教育基地，专门针对农村(社区)“法律明白人”探索打造了以“导、学、练、评”的培养模式，有效提升了“法律明白人”的法治素养和履职能力，为乡村振兴发展、社会治理创新注入法治力量。

近年来，龙南市深入贯彻落实“八五”普法规划，以“法治龙南”建设为目标，不断完善法治文化阵地建设，丰富群众学法载体，提升广大干部群众法律素养和法治实践能力，为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法治力量。下一步，龙南市将以群众需求为导向，持续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让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享受精彩的法治文化盛宴，推动法治龙南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综合执法护航高质量发展

——赣州经开区持续打造“护薪一窗办”平台

□胡露露

连日来，位于赣州经开区金岭科技园的暖“薪”公园，成为宣传保障劳动者生命安全、身心健康合法权益的重要平台，受到当地群众的欢迎。今年以来，赣州经开区综合执法大队持续打造“护薪一窗办”平台，将暖“薪”公园打造成“枫桥经验”实践阵地，不断擦亮全国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示范工业园区名片。

执法与普法并重。赣州经开区持续拓展宣传渠道，广泛宣传综合执法管理成效、经验做法、先进典型，确保执法行为既有力度又有温度。今年3月，当地先后举办了建筑领域、危化领域等多场关于工伤预防、安全生产和劳动用工管理方面的业务培训。4月，组织了职业健康工作推进会暨职业健康知识培训会。这些活动均较好提升了用人单位管理水平。

改进工作作风，提升执法效能。赣州经开区切实发挥“护薪一窗办”平台作用，保证快速高效化解纠纷。完善“监察+仲裁+工会+法援”劳动者维权联动对接机制，不断提升纠纷调解能力水平。同时，加大安全生产、卫生监督执法力度，围绕各行业领域重点事项，以及安全风险突出的关键环节、要害岗位、重点设施进行安全生产联合执法检查，对医疗机构、“四小”行业、学校等开展卫生监督专项检查，逐个盯落实、促整改，切实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微信结识男友 被骗二十余万

本报讯（曾敏）“漂流瓶”认识的网友也许是一种缘分，也可能是一个巨大的陷阱。近日，上犹县人民法院便审理了一起诈骗案，被告高某通过“漂流瓶”与被害人周某添加微信好友，在获得被害人信任后虚构事实骗取钱财而获刑。

2017年，高某与周某通过微信漂流瓶结识成为微信好友，偶尔会聊聊家常。同年7月，周某因感情不顺，与高某开始频繁聊天，关系逐渐暧昧。此时高某经营的公司刚好出现困难，无钱归还其信用卡、花呗欠款，遂产生了诈骗周某钱款的想法。于是高某向周某表示愿意和周某结婚的想法，并将其身份证照片发给周某进一步骗取其信任。

此后在2021年7月28日至2021年12月3日期间，高某先后虚构公司要交物业费、交房租、发员工工资，其参股公司有110万元的商业承兑及承兑后会拿一二十万元给被害人使用，以及父亲工伤住院、儿子住院、打人需赔偿医疗费、自己当海员晕船导致脑梗需要医疗费用等事由，骗取周某共计20余万元，高某骗得钱款后便将之用于归还个人贷款、花呗、打牌、打赏主播等，挥霍一空。

后被害人周某发觉被骗，遂到上犹县公安局报案。随后被告人高某退赔了诈骗款，并主动到公安局投案。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被告高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通过虚构事实的方法骗取他人钱财，数额巨大，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

FANZHA XINGDONG 反诈行动

宁都县人民法院积极推进“无讼村”创建活动，常态化开展送法进乡村活动。近日，该院法官来到湛田乡湛田村，针对群众关心的劳动者权益保护、婚姻家庭、赡养、侵权、宅基地纠纷等热点、难点问题，向群众讲解了相关法律知识，并现场解答群众提问。 廖安生 摄

近日，在安远县凤山乡新时代文明实践所，交警对学生进行交通事故警示教育。“六一”前夕，安远县组织公安交警、政府干部、文明实践员等人员成立宣讲小分队，深入辖区开展“平安六一，交通安全进校园”主题宣讲活动，通过“一校一主题”、“一人一带动”、“一类一形式”，丰富宣传载体和内容，强化儿童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切实筑牢安全防线。目前，小分队共深入32所学校开展了宣传活动，发放各类宣传资料2万余份，近2万师生受教。 郭伟锋 凌晨 摄

PUFA ZAIXIAN 普法在线

近期部分网络司法拍卖标的物推介

1.赣州市章贡区水东镇赣南大道8号翡翠谷H-9栋102复式【拍品现为赣州瑞晟置业有限公司名下，产权证号为赣(2020)赣州市不动产权第0176438号，建筑面积为308.26平方米，为总层数4层的双拼别墅，现为毛坯状态。开发商暂未接入水电，具体以实物现状为准，更多详情请致电咨询】。

处置法院：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拍卖平台：淘宝网；起拍价：255万元，保证金：25.5万元，每次增价幅度：1.2万元。咨询电话：18970148925(陈)。

2.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国路62号赣州恒大帝景御景苑4号楼102室【权证号：赣(2020)赣州市不动产权第0151195号。登记时间2020年，登记建筑面积为129.48平方米，房屋取得方式：市场化商品房。所在建筑总层数为26层，标的物位于第1层，周边配套设施齐全】。

处置法院：章贡区人民法院；拍卖平台：淘宝网；起拍价：127.4万元，保证金：24万元，每次增价幅度：0.6万元。咨询电话：15570065016(叶)。

3.南康区迎宾大道北侧泓泰家具交易市场A区A5 栋031号商铺一套(不动产权证号：1060331-1号、1060331-2号，建筑面积81.74平方米。该商铺有租赁情况，无法调取其租赁合同，更多详情请致电咨询)。

处置法院：南康区人民法院；拍卖平台：淘宝网；起拍价：45.9万元，保证金：6万元，每次增价幅度：0.3万元。咨询电话：18179075989(谭)。

4.上犹强旺油茶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林权、茶果林经营权、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设施。

①位于上犹县黄埠镇坑中村向阳组、团结组的林权(权证号：上府林证字第1404060403号、第1404060279号、第1404060281号、第1404060282号、第1404060283号、第1404070284号、第1404070285号、第1404060286号)林木、林地面积521.5亩，林地使用期50年，终止日期为2059年11月30日。其中向阳组长坑子小班00401面积2.9亩，终止日期为2062年5月2日)。

②位于上犹县黄埠镇坑中村、合溪村、岩坑村的茶果林木经营权(林权证号：上犹县茶果林木经字第A116号、第A117号、第A103号，种植面积2536.5亩，经营权来源：租赁，终止日期为2059年11月30日)。

以上林木资产(油茶经济林)及林地使用权资产合计种植面积3058亩，油茶活立木总株数为244749株，含为经济林配套使用的办公、宿舍、食堂、山塘水库、道路、水沟、管护棚等设施。另有种植部分园林景观树木如八月桂、四季桂、香樟、紫薇、红叶石楠、罗汉松、杨梅、苏铁、红豆杉等合计2009株。

③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三幢(二幢钢结构榨油厂车间，建筑面积1478.1平方米，一幢钢结构榨油厂茶籽料仓，建筑面积414平方米)。

④机器设备(榨油厂设备固定资产设备)共计16项【主要为网带式油茶烘干机、滚筒式油茶筛选机、茶籽精选机、全自动液压榨油机、输送带、液压式茶籽压饼机、小型蒸汽锅炉(立式)、电热蒸汽发生器、电力变压器、铝芯交联绝缘架空线、不锈钢油桶等】。

上述所有资产整体拍卖，具体情况请致电联系。

处置法院：上犹县人民法院；拍卖平台：淘宝网；起拍价：2898.23786万元，保证金：500万元，每次增价幅度：13万元。咨询电话：18770719408(邝)。

5.于都县岭背镇水头村圩上组共1.25亩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流水号：赣(2015)于都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第004996号。地块代码1：360731106208140128 9，确权面积：0.65亩，质量等级一等地；地块代码2：360731106208140129 1，确权面积：0.45亩，质量等级一等地；地块代码3：360731106208140175 0，确权面积：0.15亩，质量等级一等地；地类：承包地块，用途：基本农田、种植业，总面积：1.25亩】。

处置法院：于都县人民法院；拍卖平台：淘宝网；起拍价：5万元，保证金：1万元，每次增价幅度：250元。咨询电话：15083732715(丁)。

详情请登录淘宝网查询。

(俞翔 整理)

扫码关注“赣州法拍”微信公众号
了解更多拍品信息

推行网络司法拍卖 促进公开公平公正
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协办